

化學物質登錄規範及系統操作線上說明會

「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資料登錄辦法」（下稱登錄辦法）前於110年11月23日修正發布，因應疫情延長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期限至113年底。依據登錄辦法第16條，指定106種既有化學物質且製造或輸入年數量1噸以上之登錄人，應於規定期限內提交指定物質相關資訊，完成標準登錄作業。本局除啟動專案輔導業者外，亦辦理不定期開課之線上輔導(HelpDesk)服務，並提供自學平臺供業者登入系統後點選影片進行觀看，協助業者進行資料準備與填寫，期能儘速完成登錄。

另依登錄辦法第24條規定，經核准登錄之新化學物質及既有化學物質，登錄人應自4月1日起至9月30日之間申報前一年製造及輸入新化學物質或既有化學物質之數量資訊；採網路申報，登錄人或委託之代理人應依限以工商憑證（或工商憑證授權之自然人憑證）登入化學物質登錄平臺完成申報。

為利於各界瞭解登錄辦法內容、既有化學物質標準登錄作業與輔導措施、申報系統操作，本局定於112年6月27日辦理線上說明會，邀請相關利害關係人參加。

一、會議議程

場次	時間	議程	主講人
6月27日	14:30~15:10	我國登錄制度介紹 暨輔導措施宣導	環保署化學局 計畫執行業務單位
	15:10~15:30	中場休息	-
	15:30~16:00	申報系統操作教學	計畫執行業務單位
	16:00~16:30	綜合問答與討論	環保署化學局
	16:30	散會	-

二、報名方式

線上報名：<https://tcscachemreg.eri.com.tw/SeminarChemist/>



(報名截止時間：112年6月26日中午12時)

本說明會採線上會議軟體Webex舉辦，並同步串流至直播平臺。為維護所有廠商之權益，**每單位進入Webex會議室建議以1人為限**。主辦單位得視情況取消重複報名者之參與資格。

報名成功將以電子郵件提供線上提問單、說明會議流程與注意事項，於會議前一日提供會議網址。相關最新消息請至化學物質登錄平臺(<https://tcscachemreg.epa.gov.tw/>)。

三、聯絡窗口

化學物質登錄諮詢窗口 黃寶玉

電話：(02) 2314-2000 分機 202

電子郵件：f95223054@eri.com.tw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 楊皓雯

電話：(02) 2325-7399 分機 55725

電子郵件：haowen.yang@epa.gov.tw